

- 杏 橋 -

中臺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

週末班 第十二週 宣佈事項

請副班代向同學宣佈下列事項，攸關同學權益(並請導師加強說明)

-教務組宣佈事項-

一、106 暑修相關規定：

- (一)報名日期：107/05/21(一)~107/06/08(五)止。
- (二)暑修採書面登記方式，請於進修部填單繳費，報名繳費人數達 10 人以上才開課，已開課課程恕不退費。(確定開課課程將於 6/20 公告於進修部推廣網站 <http://eed.ctust.edu.tw>)。

二、畢業典禮須知：

請畢業班班代至進修推廣部點名櫃領取畢業生畢業典禮須知。

三、106-2 課程期中退選公告：

- (一)本學期(106-2)課程，因學習等因素，可申請辦理期中退選。辦理退選時應審慎考慮，經審核通過後不得重新再加選。
- (二)辦理期中退選應先填寫「期中退選申請表」，先經任課教師、導師、系(所)主管審核同意後，再於下列規定時間內親自送交進修推廣部教務組辦理期中退選，逾期概不予受理。(一律採書面申請)
- (三)期中退選科目以當學期修讀科目乙科為限，退選後總修習學分數不得低於每學期最低應修學分數(8 學分)。未完成繳費者(含電腦實習費)應先繳費完畢後，始得提出申請，期中退選僅辦理該科目退選，不予退費。
- (四)未審查通過前，仍須按規定到課。其他規定請參閱「中臺科技大學期中課程退選辦理要點」。
- (五)本學期辦理時程如下：
 - 進修推廣部平常班學生：5/21 (一)~5/25(五)21:30
 - 進修推廣部週間班學生：5/21 (一)~5/25(五)21:30
 - 進修推廣部週末班學生：5/21 (一)~5/27(日)17:00
- (六)相關說明請參閱學校首頁公告。

四、畢業班期末考注意事項：

畢業班期末考於第 14 週舉行，請班代提醒授課老師，且於 14 週畢業考結束後，統一將學生證收齊繳回進修推廣部教務組(修低年級課程之畢業生，請於第 18 週期末考結束後自行繳回)。

五、進修推廣部 106-2 學期期末教師教學授課意見調查填寫公告

- (一)教師教學評量期間為第 12 週起，請同學進入第三代校務行政系統填寫「期末教學評量」。未完成填寫者，第 16 週將無法進行網路選課，請同學儘早完成填寫，以免影響 16 週之選課。

(二)本次問卷依課程屬性不同分成三種類別，包含一般課程、實驗課程、體育課程。
(問卷題目內容不同)

(三)評量填寫詳情及操作說明請上學校首頁_最新消息。

注意事項：

- 1.上網填寫時間：107/05/14(中午 12:00)至 107/06/24 止。
- 2.本問卷調查均為無記名登錄，送出後即無法修改，請同學確實回答。
- 3.所帶出需評量的科目都要填寫。每次填寫前請先確認填寫之科目與教師，審慎回答，填寫後將無法修改。
- 4.選課日第一天上午 10:00 至第二天上午 6:00 系統暫停開放填寫，請同學儘早完成。完成填寫者才能網路選課此教師教學評鑑量表，將供教師日後改進教學參考之用，請各位同學踴躍上網填寫。感謝大家的配合！

六、107 學年度二技、四技暨在職專班單獨招生日程表(如附件)。

-學務組宣佈事項-

焦點消息----->

一、預辦 107-1 學雜費減免：

預辦 107-1 減免學雜費同學請注意：同學除上網(校務行政系統)申請外，應列印紙本「申請書」且備齊本年度 4 月份以後之戶籍謄本乙份及相關資料至進修推廣部學務組，申請日期為第 11~14 週(05/07~06/03)。(申請路徑：校務行政系統/學生資料系統/學務相關資訊/減免學雜費申請作業/減免申請作業_學生/)

二、106-2 畢業班操行成績輸入時間：

「操行」成績將於 5 月 7 日(星期一)開放成績輸入，請導師於 5 月 27 日(星期日)前輸入完畢(不用繳交紙本)，以利後續成績結算及排名，感謝各班導師配合。

三、導師工作評量-學生問卷填寫：

為使本校『標竿典範導師檢核制度』更加完善合理，辦理[導師工作評量-學生問卷填寫]，由各班學生針對班級導師之服務表現予以評量，請同學於 107/04/16 (一)-107/06/22 (五)內完成問卷評量，敬請轉知訊息，謝謝。本問卷評量列入標竿典範導師工作檢核表評分，班級問卷填寫率未達 50%，此項分數以 0 分計算。(填寫路徑：<http://ccservice.ctust.edu.tw/ctust3g/Function/A09/stu.aspx> 學校首頁\ [在校學生]資訊系統\導師線上評量\完成問卷後送出。)

四、第 3 次缺曠課預警：

本學期第 14 週(5 月 29 日)實施 106-2 學期第 3 次(超過 35 節)缺曠課預警通知函郵寄至學生家長。請導師就缺曠同學加以關心及輔導，並於 6 月 15 日前上校務行政系統填寫晤談記錄，以利本組列入導師考核統計，因個資法關係將不再提供名單，請收到 E-mail 通知導師直接至行政系統查看填寫。

五、「生活與服務」護照實施細則說明：

請班代於第十六週前與老師聯絡繳交護照日期，沒繳交則以 0 分計，60 分才會及格。(實施對象為大學部四技一、二年級及二技三年級，其餘年級導師無須輸入群育成績)

六、學分班同學生活與服務護照評分公告：

請班代轉達學分班同學注意：即日起請儘快將「生活與服務」護照拿給導師評分後，於第 16 週(105 年 6 月 12 日)前繳至進修推廣部學務組登錄成績，沒繳交者以 0 分計，60 分才會及格。

107 學年二技、四技暨在職專班單獨招生日程表

二技招生部別、科系、招收名額、修業年限及上課班別

部別	學制	代碼	系科名稱	名額	修業年限	上課班別	
進修部	二技	02	視光系	83	二年半	週間班	
		03	護理系	甲類 (統測生)	295	二年半	平常班 週間班
				乙類			
		04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46	二年	週末班	
05	老人照顧系	40	二年	週末班			

詳細規定請參閱招生簡章

■網路報名完成後再繳交書面資料

- 一、簡章下載日期：即日起~107 年 7 月 2 日(一)止，提供免費下載 PDF 檔。
- 二、網路免費下載：請使用 Adobe Acrobat 軟體開啟附加檔簡章內容即可下載。
- 三、網路報名日期：107 年 6 月 11 日(一)上午 8 時起~107 年 7 月 2 日(一)下午 6 時止。
- 四、網路報名資料郵寄日期：107 年 7 月 3 日(二)前。(請以限時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
- 五、放榜時間(限視光系、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老人照顧系)：107 年 7 月 30 日(一)上午 10 時。
- 六、現場登記分發時間(限護理系)：107 年 7 月 31 日(二)(分發時間另行通知)。

四技暨在職專班招生部別、科系、招收名額、修業年限及上課班別

部別	學制	代碼	系科名稱	名額	修業年限
進修部	四技	06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40	4 年
		07	老人照顧系	30	
		08	資訊管理系	33	
		09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38	
		10	國際企業系	25	
		11	行銷管理系	38	
		12	應用外語系	39	
		13	食品科技系	115	
		15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43	
		14	護理系	144	4 年及 4.5 年
在職專班	四技	06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2	4 年
		07	老人照顧系	15	
		08	資訊管理系	3	
		09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6	
		10	國際企業系	3	
		11	行銷管理系	6	
		12	應用外語系	3	

詳細規定請參閱招生簡章

■網路報名完成後再繳交書面資料

- 一、簡章下載日期：即日起~107 年 7 月 11 日(三)止，提供免費下載 PDF 檔。
- 二、網路免費下載：請使用 Adobe Acrobat 軟體開啟附加檔簡章內容即可下載。
- 三、網路報名日期：107 年 6 月 11 日(一)上午 8 時起~107 年 7 月 11 日(三)下午 6 時止。
- 四、網路報名資料郵寄日期：107 年 7 月 12 日(四)前。(請以限時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
- 五、放榜時間：107 年 8 月 9 日(四)上午 10 時。

進修推廣部宣佈事項(週末班)

應屆畢業役男得於 6 月份申請延緩接受軍事訓練申請須知

83 年次以後常備役體位應屆畢業役男，可於今（107）年 6 月 1 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至 6 月 25 日下午 5 時止，登入內政部役政署網站（<http://www.nca.gov.tw/>）首頁「延緩入營申請系統」申請延緩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內政部役政署指出，因徵兵入營順序係按出生年次、抽籤日期與號次依序徵集。每年 7 月以後因部分應屆畢業役男個人生涯規劃（參加國家考試、實習、技術訓練、出國觀光、繼續升學）或尚未完成學業（如延畢），無法入營卻收到徵集令。此時役男必須具徵兵規則「應徵役男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之條件，才能申請延期徵集；或須依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向就讀學校申請暫緩徵集用證明書後，再向役政單位辦理在學緩徵，徒增役男、家長、學校及役政單位困擾。考量 83 年次以後常備役體位役男僅需服 4 個月軍事訓練，規劃開放役男直接線上申請延緩入營，讓有個人生涯規劃短期內無法入營的役男，無須任何證明文件即可提出申請，減少役男及役政人員繁瑣紙本申請作業以簡政便民。

內政部役政署提醒，役男延緩入營期程，空軍、海軍艦艇兵及海軍陸戰隊役男預定於 107 年 12 月以後、陸軍役男預定於 108 年 2 月以後，依役男之出生年次、抽籤日期與號次依序徵集入營，確切入營日期仍依徵集令所載為主。另申請延緩入營役男經核定同意後，不得放棄延緩入營，役男申請前務必審慎考量。